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8日在拉萨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于2021年8月30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2人（按照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应有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。因公司工会尚在组建中，待完成后，召开职代会选举职工监事，并履行相应的披露程序），实到监事2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拉巴江村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对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因此，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，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